

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20】第 314 号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0 年 5 月 16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董事长、副总裁辞职及补选董事长的公告》称，你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收到董事长柴国生、副总裁何立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此外，5 月 19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债务减免的公告》称，截至 2020 年 5 月 17 日，你公司累计实施债务重组涉及的债务规模为 693.49 万元，与债权人达成的债务减免金额为 492.70 万元，减免后需偿还的债务金额为 200.79 万元。我部对上述情况表示关注。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事项：

- 1、你公司原董事长辞去相关职务的具体原因。
- 2、你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决策分工，你公司董事长和副总裁辞职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何种影响。
- 3、请详细披露本次债务豁免涉及 6 个债权人的基本情况，相关债权人是否为独立法人，其是否有权豁免上市公司债务。
- 4、请补充披露相关债务豁免协议的主要内容，相关债务豁免的同时上市公司是否需履行其他义务。
- 5、请补充报备相关债务豁免协议。
- 6、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0 年 5 月 22 日前将

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20年5月19日